

# 华安未来-建银精瑞中瑞华府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季度报告 (2014 年第三季度)

尊敬的受益人：

2013 年 11 月 05 日，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发起设立的“华安未来-建银精瑞中瑞华府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简称“本计划”）依法成立并生效，期限为不超过 1 年，资金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0.57 亿元。受益人的收益到期一次性分配。

本公司作为管理人，向您报告本资产管理计划成立后 2014 年第三季度（2014 年 07 月 01 日至 2014 年 09 月 30 日）事务管理事宜。

本公司对报告全部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 第一部分 产品概况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名称：华安未来-建银精瑞中瑞华府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规模：0.57 亿元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期限：不超过 1 年

资金运用方式：本项目项下资金人民币 0.57 亿元用于江苏省盐城东台市中瑞华府项目的开发建设。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收益分配：受益人的收益到期一次性分配。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受托人：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专户：

开户行：上海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

户 名：华安未来建银精瑞中瑞华府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账 号：03002207078

## 第二部分 项目运行情况

（一）自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成立起至本日，管理人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谨慎管理，忠实履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文件的规定。

（二）在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间，标的收益权（或基础资产）经营基本正常，尚无影响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运行的重大不利情况。

（三）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自成立起至本日，没有发生涉及诉讼、损害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委托人或者受益人利益的情形，管理人没有进行过赔偿。

## 第三部分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本公司对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以及托管人提供的保管报告，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一）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金已经按照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的约定进行运用。截至 2014 年 09 月 30 日，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财务状况无异常。

（二）本公司在银行账户的资金收支情况

1. 截至 2014 年 09 月 30 日，本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0.57 亿元。

2. 本报告期内，东台中瑞华府地产有限公司向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足额支付了各类费用，不存在应付未付的款项。

#### **第四部分 期间资产管理收益情况**

按照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的约定，受益人的收益到期一次性分配。

#### **第五部分 其他事项**

截至目前，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运行基本稳定，投资项目运行较为顺利，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金运用规范，尚无影响项目正常运行的重大事项发生。

为保证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安全稳健运行，今后我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文件的约定，勤勉尽责，努力实现受益人利益的最大化。

#### **第六部分 项目执行经理情况说明**

本计划执行期间，由刘雨担任项目执行经理，报告期间未发生变动。

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